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0-098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日、2020年10月15日披露了《关于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关于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现将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拜克生物”）及夏继明与德清升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华小贷”）之诉讼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2020年5月，公司及拜克生物收到德清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浙0521民初1640号、(2020)浙0521民初1641号】等材料。根据材料：“升华小贷与公司、拜克生物签订了合同号为A(2019)XD最保借字第057号《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及合同号为A(2019)XD最抵借字第020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升华小贷自2019年6月17日至2020年6月12日期间向公司发放最高限额1,3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月利率为2%，拜克生物以其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为公司的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019年6月公司实际向升华小贷借入1,200万元。”“升华小贷与公司、拜克生物签订了合同号为A(2019)XD最保借字第059号《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及合同号为A(2019)XD最抵借字第022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升华小贷自2019年6月17日至2020年6月12日期间向拜克生物发放最高限额1,3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月利率为2%，拜克生物以其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019年6月拜克生物实际向升华小贷借入1,200万元。”

2020年9月30日，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全部归还，升华小贷已向德清县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德清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升华小贷撤回起诉。

二、2020年5月，公司及拜克生物收到德清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

书》【(2020)浙 0521 民初 1644 号】等材料。根据材料：“升华小贷与夏继明、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A(2019)XD 最保借字第 058 号《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升华小贷与夏继明、拜克生物签订了合同号为 A(2019)XD 最抵借字第 021 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升华小贷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期间内向夏继明发放最高贷款限额 600 万元，借款月利率 2%，拜克生物以其不动产权作为抵押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019 年 6 月夏继明实际向升华小贷借入 500 万元。”

2020 年 8 月 25 日，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由夏继明全部归还，升华小贷已向德清县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德清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升华小贷撤回起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拜克生物及夏继明与升华小贷发生的借款本息已全部偿还，不存在其他债权债务关系，公司及拜克生物为上述借款承担的担保责任已全部解除。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4 日